

石狮市 2023 年度预算相关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市本级支出预算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安排

1. 收入预算安排。按照 6%预期增长目标，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9402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448940 万元，减收 107060 万元、下降 19.25%；非税收入 145084 万元，增收 65084 万元、增长 81.3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6084 万元，增收 12084 万元、增长 2.85%。

2. 支出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990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支出 21000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支出 68900 万元、本级财力支出 460000 万元。同比 2022 年预算数下降 8021 万元，主要是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同时 2022 年上级补助支出、疫情防控、列支往年的暂付款项等一次性支出项目金额较大。我市预算安排主要科目情况如下：

①教育支出 137732 万元、增长 28.72%。重点用于：构建高品质教育体系，优化教育资源布局，促进学前教育、高中教育均衡发展，质量提升；保障教育各学年教师工资福利；落实家庭困难学生免学费和助学金等政策；

②科学技术支出 23495 万元、增长 30.37%。重点用于：支持企业科技创新、科技人才培养、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分段改造及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等；开展科技宣传，提升科技普及率和知晓率；

③卫生健康支出 43335 万元、增长 27.25%。重点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医疗救助补助政策；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能力，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④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9567 万元、下降 0.62%，扣除上年度消化污水处理费支出，基本持平。重点用于：落实市对镇财政分成体制；加快城市主干道、教育院校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城镇环境整治改造，推动城市更新、智慧城市建设，提升城镇风貌品质；

⑤农林水支出 33090 万元、增长 93.51%，扣除上级渔业发展补助政策调整影响，本级实际支出 16600 万元、增长 0.97%。重点用于：保障村级运转和村主干工资福利；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试点镇村、示范线建设，提升乡村“五个美丽”建设品质，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⑥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712 万元、增长 54.12%。重点用于：推进市场采购贸易、跨境电商品牌培育、促进外经贸发展等商业服务惠企政策，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⑦其他支出 12140 万元、下降 36.54%。主要是细化预算编制，将预留资金编排制相应支出科目；

⑧地方一般债券付息及发行手续费支出 200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安排

政府性基金收入 32.85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7.73 万元，专项债收入初步安排 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32.85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2023 年我市申报专项债项目 22 个、资金需求 90.46 万元，项目资金需求待中央、省级额度批复后，再根据进度报市人大常委会进行预算调整。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5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500 万元，主要是安排资本金注入和运营补贴等支出 11500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安排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2303 万元，增加 10624 万元，增长 49%；安排预算支出 22401 万元。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9706 万元，增加 2262 万元，增长 12.96%；安排预算支出 14247 万元。

二、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石狮市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三、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石狮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361696 万元，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0696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51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1414630.46 万元（一般债务 551070.46 万元，专项债务 863560 万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上级核定的限额 1561014 万元内。2023 年石狮市需偿还到期债券本金为 98104 万元，利息 54665.7 万元。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2023 年对 2022 年财政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有 882 家

预算单位报送，涉及资金 227129.7 万元。审核各部门单位 2022 年 708 个项目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资金总额达 146583.45 万元。推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全市共 39 个主管部门结合部门职能和履职计划填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涉及资金 173898.84 万元。选取 11 个重点项目和 3 个部门整体开展 2022 年度绩效重点评价，资金总额达 82206.48 万元。

五、本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级 2023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583.5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5.53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边防部队公车 24 辆转录地方，相应的公务用车费额度增加 170 万元，若扣除上述因素影响，“三公”支出同比下降 0.35%。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59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长 490%；公务接待费 278.0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则涨 60.71%；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3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946.5，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长 1.2%。